

牧者心聲

已經過去的大火 和將來更大的火（上）

■ 劉君堯

但現在的天地，還是憑著那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審判遭沉淪的日子，用火焚燒…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這一切既都要如此銷化，你們為人該當怎樣聖潔，怎樣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來到。在那日天被燒就銷化了，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鎔化。（彼後 3:7，10-12）

最近非常揪住大家的心情的，莫如大埔宏福苑突發的大火。在毫無防備的時候起火，並且在極短的時間裡蔓延多棟住宅，導致很多人沒有時間和空間逃生。這麼多人的生命完全沒有預兆地突然結束，災情的慘況和火場旁邊的悲痛欲絕，不止撕碎了關聯的家人親朋，相信也撕碎了看新聞的大部分香港人，特別是基督徒。

目錄

牧者心聲		
已經過去的大火和		
將來更大的火（上）	劉君堯	1
講台信息		
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	楊嘉榮	3
神實在恩待那清心的人	廖烈康	7
文章分享		
教會是個怎麼樣的團體？(五)		
教會是「主同在」的團體		
	黃聿源	11
不要愛世界（上）	倪柝聲	13

感謝神這次看到很多實際幫助災民的行為。教會和基督徒固然如此，在教會之間以金錢、物資，以及更加重要的禱告實際幫助苦難中的聖徒。不少世人也慷慨解囊，或者用其他方式彼此幫助。不認識神的人也有同情心，在做好事的時候也自然地帶著其他動機，順便為他們的公司、個人、或者產品宣傳等等。每次災難的發生，在救災的事情上也往往出現各種政治的動作之類，或者追究誰的責任等等。基督徒不必被這些事情影響心情，地上各處政府都有一定的救災和追究的機制，沒有完美。真正公義的審判永遠是在神那裡，在永恆裡，那才是最真實的結局。不認識神的人做好事自然有很多不足，好像聖經說人的義在神面前的實際情況一樣。

那個關心百姓的外邦人哥尼流，因為他的「禱告和賙濟達到神面前蒙記念」，所以神悅納他，正如悅納「各國中那敬畏主行義的人」那樣，用「指引使徒帶來耶穌基督的福音」的方式來悅納他。基督徒不難看到真正有同情心和敬畏神的外邦人，這就是我們需要把耶穌基督的福音帶到他們那裡的原因了。

火災中有弟兄在母親失去聯絡之前再三帶領她決志信主，感謝神後來母親被救出，也開始逐漸康復。大火也實在讓我們認真地看到一個沒有悔改的人，將來面對陰間和火湖是何等的可怕。我們的神乃是烈火，是輕慢不得的。傷痛之餘，基督徒不只要看到失去親人的痛苦，更加要看到那些沒有悔改又滅亡的人，現在面對陰間的火的可怕，因為那裡「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可 9:48）。大廈火燒的時候，大家都極其緊張，希望大火盡快被撲滅。然而聖經常常用「不滅」來形容陰間和地獄的火，看來是要幫助人明白，那些不願意悔改的人，到了陰間是多麼地希望火可以盡快地熄滅。但是等待著那些不肯悔改的人的永恆結局，卻是永遠不滅的火。

「弟兄們，你們要謹慎，免得你們中間或有人存著不信的惡心，把永生神離棄了。總要趁著還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勸，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心裡就剛硬了。」（來 3:12-13）

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

■ 楊嘉榮

經文：來11:22-28

「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這句話似乎是矛盾的，既然神是不能看見的，為何又說看見那不能看見的？我們留意到經文前面還有「如同」兩字，上下文講到有關摩西的一些記載，看見這個人所做的種種表現，反映出他好像親眼看見那位明明是看不見的神。神是個靈，人的肉眼是不能看見的，但世人總認為「眼見方為實」，所以就覺得神不存在。其實看不見不代表不存在，正如颱風和病毒是人的肉眼所不能見的，但見其影響和威力就知道它們是確實存在的了。「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因為神已經給他顯明。」(羅1:19)，這話表示人心裡有種能力知道有神，我們對神的認識應有正確的觀念。另一處經文提及：「神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提前6:16)，所以神是人未曾看見，亦不能看見的。可是神給摩西的評價很特別：「面對面所認識的」(申34:10)。有一次摩西求神顯出榮耀給他看，但神說人不能看見祂，因人看見祂是不能存活的。可見「面對面」的意思不是指肉眼面對面看見神，而是心靈的看見。聖經記載了神許多作為，祂介入人類歷史中，人看不見祂，但看見祂的作為，就可藉著靈裡的悟性看得見祂。

神透過天地萬物顯出祂的存在，祂也喜歡用另一種方式顯出自己的實在：「你們是我的見證，我也是神。」(賽43:12)神不但藉著創造來顯出祂的權能，神有許多其他的屬性，就如祂的慈愛、良善、憐憫、溫柔、聖潔、智慧等，要藉著按照祂的形象樣式所造的人來彰顯。原來祂的心意是藉著地上揀選的人去顯明祂自己，這就是見證的意思。

神以祂自己的作為，和祂放在人裡面認識的能力，使人心裡能夠覺知祂的存在。神又用祂的話、文字的記錄，使人知道祂的教訓超越人的思想，讓人知道聖經不是人可以創作出來的，而是神實實在在地向人啟示祂自己。使徒行傳第一章記載了主耶穌吩咐門徒在耶路撒冷等候聖靈降臨，好叫他們得著能力作耶穌基督的見證。見證人所作所傳的是根據一位肉眼看不見的神，他們的表現使人如同看見那位不能看見的神，藉著他們使許多人因此認識神。今天，你是否認識和相信

這位肉眼所看不見的神？別人能否透過你的為人和作為，如同看見那位不能看見的神？還是別人根本無法從你的表現看到祂的存在？有些人聽了福音真理不相信接受，不是因為覺得福音不合理，而是因為他們從講福音的人身上或信的人身上，看不見他們所信的是真實的。以下我們來看看摩西有何表現，使人從他身上如同看見不能看見的神：

（一）超脫世俗的價值觀（24-25節）

摩西的行事為人表現出超脫世俗的價值觀，他的決定和選擇不是被迫的，他的「不肯」、「寧可」正反映出他的心思和價值觀。在世人的眼光下，摩西所作的似乎很不正常；但在神眼中，他才是正常的，這是因為他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那時摩西與當時作奴隸的以色列人認同，放棄在王宮的尊貴身分和生活，他這樣做為的是甚麼？使徒行傳七章記載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動都有能力。他四十歲時出去看望自己的弟兄以色列人，他看他們是自己的同胞，因看自己也是以色列人、是神的百姓，因此他寧可與他們一同經歷苦難。

為何摩西到了四十歲時仍認為自己是神的百姓？根據聖經的記載，惟一的可能是因為母親在他還小的時候照顧過他，直等他斷奶後才將他送入王宮。進王宮後他不能如從前希伯來人的身分生活，而是要受埃及人的生活、教育、文化等薰陶，他學的語言、吃的東西……所有事情都要跟從埃及法老的標準。摩西在埃及皇宮的環境下長大，仍能維持對以色列民族身分的認同，很大原因是因為他小時接受了父母的灌輸。這提醒我們當中作父母的要教養兒女，從小就要將神看為正確的價值觀灌輸給他們。摩西因著信長大了，在埃及的宗教、潮流文化、風俗衝擊下沒有跌倒，可見他父母一直以來在他身上的工作和禱告，因他們深知危險性，知道受埃及文化影響的可怕後果。摩西從小接受父母的教養，他自己也必持守著。此外，他的哥哥和姐姐亞倫和米利暗，想必也不住為他禱告，使他不因被同化而失去對神的認識。

摩西名字是法老的女兒起的，意思是：從水裡拉上來（被救出來的意思）。當時他的父母看見自己的兒子被拋在河裡，惟一可做的是全然交託給神。當他們看見摩西能在同齡的小孩中間，奇妙地保存了性命，定必相信是出於神的保守。一個認識神的父母，會怎樣灌輸價值觀給他的兒女？人活著存在，是因為神的拯救。神保存你的生命是有目的的，有祂的使命和計劃要在你身上成就。其實每一個得救的基督徒也是如此，每一個被主拯救的都可以這樣說：主將我們從罪惡裡救

出來，救出來時是在基督裡的嬰孩，必須要勤加造就栽培，多讀聖經，多祈禱，因為你必須在這短時間裡吸收神的話，讓他在裡面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和信仰，來抵抗從魔鬼而來的衝擊及世界的引誘。價值觀一旦建立起來，不容易被世界同化，那怕被建立起來時時間很短，但如果是實在的，這種的認識可以保守著我們免受侵害。我們今天的身分是神的兒女，神的百姓。相信摩西年少時，已知道神在他身上有其心意，而不是要他享受世界的快樂，以致他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我們信主久了，會不會變得沒有明確的目標，不知道為何而活，向著誰活？別人從你身上是否看見你是為榮耀神而活。若不，結果就陷在許多試探、捆綁裡，變成寧可暫時享受罪中之樂，也不願與神的百姓同受苦難。如果我們站在神那邊，即使世界與我們作對，也不懼怕。

世界有甚麼特點？世界是短暫的，是有罪的。摩西在埃及必定看見那裡的文化宗教中有許多得罪神的地方，與他的信仰有極大不同。今天我們有沒有這樣的看見？在今世有許多事情不是「可不可以做」或「有沒有自由」的問題，重點是對抑或錯。對就應該做，錯就不應該做，我們應持這個心態。世界而來的是短暫的，許多帶著罪，挑動人的眼目情慾、肉體情慾，使人驕傲自高。這些都是暫時的罪中之樂，放棄了或會有某些損失，但若你是為主受苦而放棄這是主所寶貴的。

陶恕先生 (A. W. Tozer 1897-1963) 曾說：「作為基督徒我們必須將生活簡化，若不就會失去無數永恆的財寶，現在的文化很複雜，如果你要過遵從神的生活幾乎變得不可能。有許多事物會分散我們的注意力，會令人精疲力竭，並且會毀掉我們獨處的時間，把我們打倒。如果不是的話，我們會在主裡得著滋潤更新，可以重拾力量，再次出去面對世界。這個文明世界毀滅人的方法，就是阻止他們有自己的思想。」面對著世界的變化，人因著逐漸的喪失思考能力而退化中；因許多的科技方便令到人不知不覺間地不願意思考，特別是對屬靈事物的認識。

(二) 甘心為主捨棄 (26節)

在安息聚會中，我們都會傳達天堂的好信息，那裡沒有痛苦和眼淚，沒有憂愁，沒有罪惡，更有主永遠的同在。我們相信有天堂不是因為見過，而是因為主耶穌親自說過。神創造的世界那麼奇妙和精細，顯出祂的智慧，所以當祂說將來在天上會更好，我們就知道必然更好。我們不應因在病痛中不能再享受世界的福樂，才盼望快點到天上去；而是隨時都甘心樂意，寧可放棄許多東西而去到主那裡，這樣才顯出

天上的美好。有時我很羨慕死去的人，因為他到天上就可見到主，安息在主裡面，也可以明白許多生前不明白的事。經文說摩西為基督受凌辱，當他的心對準神時，就與基督同受苦，與主一同受苦就與主一同得榮耀。摩西放棄埃及的奢華，接著的四十年去牧羊，過著卑微簡單的生活，相信他是甘心的。他學習捨棄短暫的，為要得到永恆的。

義和團期間，許多宣教士被殺，甚至中國的基督徒也不例外。那時有個來自歐洲的宣教士因暴亂被殺，後來在他服侍的禮拜堂下面找到一封遺書，是這位宣教士寫給他的太太和兒子的，他囑咐兒子長大後要再回到中國宣教。這位宣教士是歐洲人，存著愛心來中國傳福音，所得到的受苦和死亡，但他仍然囑咐兒子繼續來為神作工；他實在有不一般的眼光，讓人感覺到他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

今天時代進步了，科技進步了，但對神的認識、對神認真的程度，特別為主受苦的心志，遠遠不及往時的基督徒。有人擔心逼迫來到要怎麼辦，擔心自己能否站得住腳。其實只需單單看自己今天為主願意付上多少代價，就大概可以預見自己在受逼迫時會怎樣。先不要說將來要為主受苦，你是否願意今日開始為主勞苦？如果我們都肯為主勞苦多一點點，相信神會成就奇妙的事，世人也能透過我們看見神。

（三）無所懼怕，不怕王命（27-29節）

以色列人第一次守逾越節是在埃及。摩西接到神的命令，叫以色列人每家預備一隻一歲而無殘疾的羔羊，烤時一根骨頭也不可折斷；吃時也要趕著吃，束起帶子，更要將羊的血抹在門楣和門框上。這樣做其實很挑戰他們的信心，因為會將自己的屋子弄得不像樣子，但摩西因著信就照著神的話而行，以色列人也跟著這樣做。

那時摩西面對著很大的壓力，因為一方面法老想剷除他，另一方面以色列人對他也有怨言；但摩西因為受神的託付，他就因著信，無懼苦難和威脅，反而恆心忍耐，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一樣。信心要在苦難裡才顯出像精金一樣，更加閃亮耀眼（參彼前1:7）。摩西在重大的壓力下，沒有放棄持守神給他的託付，他的表現就讓人把焦點放在他所相信、所服侍的神，故此他就能夠在他所處的時代見證神。

今天，神也要叫我們在所處的時代見證祂，使人能夠認識這位不能用肉眼所看見的神。神的心意要叫我們經歷祂的大能，將我們的生命以至生活改變過來，使世人看見我們所能夠成就的、得著的、堅持的，不是因為我們厲害，而是因為蒙了神的憐憫與恩典。如保羅曾說：

「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了神的恩才成的。」(參林前15:10)能夠成為神的見證，叫許多人透過我們看見神是實在的，是何等榮耀的事。

總結：為何摩西有這樣的信心？(22-23節)

摩西不怕王怒，因為他聽見他的父母先前也不怕。他父母必定知道昔日約瑟可以在埃及成為宰相，雅各一家以致後來的以色列十二支派的人得以存活，是因為神的眷顧。約瑟死前曾在埃及留下遺命：「我要死了，但神必定看顧你們，領你們在這地上去，到他起誓所應許給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之地……神必定看顧你們，你們要把我的骸骨從這裡搬上去(帶回迦南)。」(創50:24-25)過了大約400年，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果然照著約瑟的吩咐行了(參出13:19)。

令人很稀奇的是，約瑟成為宰相，不是要發展自己的鴻圖大計，而是鄭重地立下命令，叫人將他的骸骨帶回迦南地，因為這是他父親雅各的吩咐。約瑟沒有忘記他列祖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一直傳講下來關於神所應許的事，相信摩西的父母和那一代的以色列人也沒有忘記。當摩西八十歲，神向他顯現時，神對他說：「我是你祖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信仰的傳承就是這樣一代傳到下一代。上一代對神的認真態度及信心的表現，會對下一代有直接的影響。你的價值觀會無形中灌輸給兒女或其他身邊比你年輕的人，讓他們看見甚麼是好？甚麼才有價值？固然，我們要先自己建立好正確的價值觀，才能在生活中實際影響下一代和其他身邊的人。若我們堅定行神的心意，別人就可以從我們身上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去認識祂，去尋求祂。

(講於2021年11月14日)

講台信息

神實在恩待那清心的人

■ 廖烈康

經文：詩 73 篇

「神實在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至於我，我的腳幾乎失閃。」亞薩對神有認識，他是大衛選出的三個詩班長之一，靈性應不錯，他說自己的腳幾乎失閃，這可說是信耶穌的人一個很真實的寫照。因為一個信主的人不會完全沒有軟弱，完全不會跌倒。

有些人肯定地說自己在信仰上一定不會跌倒，究其原因不外兩個：第一是你自認信心和靈性都很好。保羅曾說信耶穌的人是已經將肉體和肉體的邪情私慾釘在十字架上（加 5:24），又講到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羅 6:7）。意思不是說信了耶穌的人以後就不會犯罪，而是說信主前受罪的轄制，在罪的權勢下，所以信主前不能不犯罪。但是信主後並不是就立刻能完全脫離罪的影響而不再犯罪的，使徒雖然說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但接著就勸勉說：所以不要容罪在身體上作王（羅 6:12）。雖然罪的權勢在主耶穌的救恩中已敗壞了，但不代表罪的權勢就消失了，人仍然有可能因著一時的軟弱，而被罪惡所勝，或因受試探而跌倒。故此保羅那番話的意思不是說：信了耶穌就永不會再犯罪，而是說信了耶穌的人能夠不犯罪。如果你將自己的肢體好像一個敗壞的器具獻給罪，如此你就是犯罪了，因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羅 6:13）。雅各對此也有所說：原來各人被試探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繼而生出罪再生出死來（雅 1:14-15）。因此，信耶穌的人若很自信地覺得自己不會跌倒、不會犯罪，這一定不是聖經所講的意思。因為聖經教導我們即使已經信了耶穌，已有神的生命，但一日我們活在世上，仍然要緊緊倚靠主，順從聖靈去生活。

另一個認為自己不會跌倒的原因，應是這人從來沒有認真與罪惡和世界爭戰。當但以理被擄到巴比倫，他不是心中覺得要立志不以王的膳、王的酒來玷污自己。坦白說，若他順應巴比倫的風俗人情，生活必容易許多。但正因為他有這樣的立志，定意在神面前守著真理，所以在信仰上才會出現許多掙扎。在這篇詩裡，亞薩坦率地說出自己心裡的體會：「幾乎失閃，幾乎要滑跌」。往下他就解釋為何他心裡出現了這樣的矛盾和掙扎。

詩人看見惡人和狂傲人享平安（1-3 節），就心懷不平。這就是他幾乎失閃，險些滑跌的其中一個原因。一般人都認為世界上有公平、有公義，甚至用他們所認為的「公平觀念」去妄論神的公義。普遍的觀念是好人有好報，惡人有惡報，這就是公平。公平與神的公義其實是兩回事。公平是認為人與人之間是平等的，好壞應有報應，若是未報只是時辰未到。但聖經的看法是怎樣？是否好人有好報，惡人有惡報就等於是神的公義？神的公義，斷不是人想的那麼簡單和短暫。詩

人亞薩體會到，並親眼看到世上的惡人、狂傲人享平安，所以好人一生平安的說法是不成立的。求主幫助我們擺脫那些從小到大所接受的公平觀念。人要求在世待遇公平（當然更加求自己得到公平對待），面對不公平的對待，心裡有時會很氣憤。主耶穌也曾當著猶太人說：總要按著公平對待人（約 7:24）。人所講求的公平往往並不是神的公義，神的公義不是看在地上眼所見的層面，或到底人感受到事情的公平與否，神的公義是神看為對、看為正的事。人所認為的不公平，神可能看為公義的。因為神可以藉著你感受上你覺得不公平的事來成就祂的心意。以雅各遭母舅拉班的對待為例，是否公平？一點也不公平！但是否公義？是公義的！因為原來神藉著拉班在雅各身上作了許多工夫，雕琢他，使他明白他能豐豐富富地離開拉班，一切都是因為神自己。有時我們看公平與否若看得太重，反而會忽略神許多時藉著這些事，來作成祂眼中看為義的事在我們身上，這就為之神的公義了。

詩人亞薩不只有這樣的「掙扎」，使他心懷不平的事對他有很大的衝擊（3-5 節），經文已清楚說明了原因。人若犯法行惡，而今世沒有遭到報應，往往就見到他們愈行愈惡，甚至會驕傲猖狂起來。由第 6 節開始也提及這些惡人的驕傲，詩人看見行惡的人沒有遭到即時的報應，反而變本加厲，甚至說許多褻瀆神的話（10-12 節），毀謗全地，就連神的子民也因他們的惡而受許多的苦（喝盡滿杯苦水），他們對神也失去了信心。我們不要輕看這種心懷不平在我們裡面所帶來的衝擊。亞薩將這些看在眼裡，慢慢在信仰上帶來震蕩（13-16 節）。詩人心裡作難，他總結說：「眼看實係為難」。亞薩靈性應不差，在神的子民中間某程度上是作教導的，他素來都很用功和盡力潔淨自己的心，洗手好好地潔淨自己的行為，但他覺得他這樣作是徒然的。這反映出心懷不平的事對他影響有多大，漸漸腐蝕了他信仰的根基。人很容易跌倒，魔鬼會利用各樣手段和方法，擾亂我們的心。牠不一定要人不信耶穌，或者牠會令你心裡產生徒然的感覺。

「神實在恩待清心的人」，若從這個角度去想，所謂清心，這時亞薩的心是甚麼情況？相信已被許多事混濁，障礙了他和神之間的關係。主耶穌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有時人的心不清，

不是說他犯了甚麼罪，而是如亞薩所說的心懷不平。這些事情不明白，想不通，叫人的心不再如以往的純一，造成與神之間的阻隔。

這篇詩的 16-17 節是這詩的轉捩點，無論開頭的看，還是後來的想，都是同一件事。原來有時人用一種很短暫、很眼前的想法去看，心裡就會有許多心懷不平，但當他慢慢發覺原來不是如此，要去思想得深入一點，思想他們的結局，這樣便發覺自己眼光的短淺，就能從心懷不平中走出來了。「等我進到神的聖所」，等意思是直到，意味著詩人有一段時間沒有去到。遇到不公，早一日來到神面前，就早一日得到平安。當亞薩進到聖所尋求神，神就引導他的心思，使他不是只看到惡人在地上得享平安。在接下去的經文可見詩人因為有這眼光上的不同，心就不同了。我們很需要在許多屬靈的事上，有屬靈的心思。不要只憑眼見，就覺得事情就是如此。反而求主幫助我們要有詩人的心，來到神的聖所、神的面前思想惡人的結局（18-20 節）。當詩人思想這事，他看到當中並非沒有神的作為，當他明白了主的作為，就明白為何惡人會那麼平安。「滑地」的意思是一切都很順暢，直到他們掉進沉淪之中。有時用自己眼所見，看得短暫，就看不見在這些事情上有神的工作。惡人的順暢原來不是因為他們自以為的有力量，在地上可以呼風喚雨，他們的「順暢」原來是神自己將他們安置在「滑地」，最終掉在沉淪之中。當詩人明白後，他一定不再羨慕他們。在惡人惡事充斥的世界裡，人很容易產生嫉妒，心懷不平其實是一種嫉妒。行惡為何得到利益，而不會遭到報應，這是導致人心懷不平的原因。聖經中的耶洗別行惡是否很順暢？對比亞哈她的丈夫，她可算是順暢的。亞哈行惡常有先知責備，全國也曾經歷饑荒，這些給人的感覺是不「順暢」，這些不「順暢」其實是神給他悔改的機會。相反若「順暢」就是這人沒有悔改的機會，因為神也認為他不能悔改。當人行惡過甚，神就會「任憑」人作惡，意思是再去責備、提點他，他都不能悔改。若人不能悔改，神就不再在他身上有憐憫和恩典。

詩人亞薩看見甚麼，以致他的心改變？（21-28 節）這幾節經文顯示詩人在一些事上看見更多。當詩人心裡轉變過來，用屬靈的眼光和心思去看眼前的事，就發覺不是只惡人得到許多，連他自己也在神面前得到許多，而且他在神面前所得的，更令人羨慕（23 節）。詩人這句

話的意思是他常常與神同在，常常親近神。當他這樣緊靠神，他感受到神攙著他的右手，而且他經驗到神用祂的話引導他。所以其實信徒活在世上彷彿走在路上，惡人的路最終掉進沉淪，屬神的人的路有神同在，因為他親近神（28節）。當詩人轉念去看，發覺許多東西是惡人沒有而他卻有的；屬神的人所有的是其他人沒有的，所以理應是他們「嫉妒」我們，對我們「心懷不平」。原來我們能夠有神是極大的福氣！

詩人說他親近神是與他有益的，但不少人輕看了親近神的福氣。當因一些不明白的事情而煩擾時，我們能夠親近神，神就在我們面前。我們就近祂時，就體會到祂真的對我們很好。詩人親近神，經驗到神攙著他的右手（23節），扶持他，給他力量走在這路上，更加在路上聽見神的訓言教導他、引導他，以至最後這條路去到最尾結局是「必要接我到榮耀裡」。當詩人這樣思想，他感受到當他這樣去親近神時，就發現在信仰中、在神面前，有一樣事遠比人所看為地上的平安和亨通更為寶貴的，就是我們有這位神：「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詩 73:25-26）願主幫助我們，如詩人一樣體會到神是至好至美，也是最滿足我們心的，是我們永遠的福分。（講於 2020 年 3 月 22 日，未經講員過目。）

文章分享

教會是個怎麼樣的團體？（五）

教會是「主同在」的團體

■ 黃聿源

耶穌基督說：「因為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 18:20）

這話的開首用上「因為」二字，很明顯是表示對前面一些事情的答覆。為甚麼前面提及這些事呢？「因為」二字正告訴我們教會是主同在的一個團體，這個便解釋了前面之各點。為甚麼信徒（教會）要「彼此相愛」？為甚麼弟兄得罪我，我要去幫助他？就因主耶穌在我們當中。為甚麼教會操有這麼大的權柄？就因耶穌基督在當中。為甚麼

教會禱告有這麼大的果效？就因耶穌基督在我們當中。可見教會是耶穌基督同在的一個團體。

如果我們在教會中只看見其他的事情，而沒有看見這個事實，我們便看不見教會的事實，因為教會是屬於耶穌基督的。耶穌基督在我們當中，因此讓我們看見耶穌基督是在教會當中，成為整個教會的中心。倘若沒有耶穌基督在當中，就只不過是一群人的聚會，只不過是人間的一個團體，但若有耶穌在當中，那就稱為耶穌基督的教會。

耶穌基督臨升天前告訴教會——「我必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20）這是主給教會的應許；這應許不單在神學上，也在實際的生活與事奉上給我們知道耶穌基督與我們同在。我們得認清這是一個事實——耶穌基督與我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我時常感到這是一件最寶貴的事。我們翻閱整本聖經，「主與我們同在」，「耶和華與我們同在」是整件事情的關鍵。我們看約瑟，他在波提乏家裡，或在埃及的監牢中，都能站立得穩，並且蒙恩，聖經告訴我們，都是「因為耶和華與他同在」。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途中以色列人在西乃山下造金牛膜拜。當摩西下山，耶和華指以色列人犯罪。摩西就為以色列人禱告。以後神說，好吧！你帶他們入迦南地吧，我口所應承的，全部成就。我派使者在你前面引導你的道路，惟我不與你同去。摩西答說，如果你不與我們一起去，我們也不進去了。摩西是個很有智慧的人。他明白這道理，如果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得了那地為業，但耶和華卻不在他們當中，迦南地還有甚麼意義呢？使他們與別人不同的是甚麼呢？就因為耶和華神在他們當中。

我們翻開整本聖經，見許多人生命的轉機與成就都決定在此一因素上——主與他們同在。新約聖經使徒行傳記述初期教會有蓬勃的發展，是「因為主與他們同在，信而得救的人就增加了」。主與教會同在，不單是個事實，一個屬靈的事實，其實是整個教會興旺的決定性因素。

我們進一步思想，如果主在我們當中，以上所提的種種事情，我們就覺得頂自然也理所當然，因主在我們當中嘛！要是主不在我們當中？我們要執行這些就困難了，也沒辦法實行出來。因此整個教會的決定性因素，就是主在我們當中。我們若要求主在我們當中，就需要尋求主與我們同在，使我們的生活和工作並我們的追求都朝此方向

——使主常與我們同在。願主幫助我們，使從這段經文中得以看見教會到底是一個怎樣的團體？讓我們看見主與我們同在的寶貝。

教會吸引人的地方在哪裡？不是建築物，更美的建築物也不能吸引人。我在澳洲見過一間很大的禮拜堂，據說最興旺時，每次主日講道同時有五種語言的翻譯，有幾千人坐在其中。但當我到那禮拜堂時，只見四十人在那兒聚會，連一排座椅也填不滿。同樣一間禮拜堂，同樣一間雄偉的建築物，為甚麼失去了昔日的吸引力？我肯定不是建築物出了問題，也不關係教會的節目等問題，主要是主同在的問題。

主如今在我們當中，主就吸引我們。我們到教會來感到滿足，感到主同在的甜蜜，感到在主裡面的生活是何等的寶貝！如果主不在，這一切就變得一點意義也沒有。求主使我們看見這一點，讓我們的心常渴慕祂的同在，讓我們常重視祂的同在，常追求主的同在，好讓主常常與我們同在！

文章分享

不要愛世界（上）

■ 倪柝聲

這世界的意思

世界的希臘文原文是“Kosmos”，這一字是使徒約翰最喜歡用的字。關於聖經中「這世界」主要有三方面的定義：一、物質的全地或宇宙，二、地上的人，三、地上的事物。古典的希臘文 Kosmos 一字乃是指一個有秩序的組織或安排，這世界的秩序就顯出與神為敵的光景。這世界不認識神（林前 1:21），恨基督（約 15:18），並且不能接受真理的聖靈（約 14:17）；他們所作的事是惡的（約 7:7），因此「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 4:4）。所以主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 18:36）。「我已經勝了世界」（約 16:33）。「使我們勝過這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信祂）」（約壹 5:4）。

聖經又清楚的說出那整個的制度是受著一個思想所支配的。約翰一再的說到「這世界的王」（約 12:31，14:30，16:11）。他在書信裡將牠描寫為「那在世界上的」（約壹 4:4），與之相對抗的有真理的聖靈住在信徒的裡面。約翰說：「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約壹 5:19）。撒

但是一個背叛的世界的統治者（Kosmokrator）——這字在新約聖經中只用過一次，以複數出現，是論到管轄這幽暗世界的眾君（弗 6:12）。

因此世界這一個有秩序的制度，乃是由它背後的統治者撒但所管轄的，約翰福音十二章卅一節所記載主的話，說到這世界受審判，所指的世界並不是物質的世界，也不是指世人，因為以他們而論，審判尚有待於將來。這裡所說受了審判的世界，乃是指這個緊密的世界秩序，撒但是這世界的創始者，也是它的頭。

這世界的事

政治、教育、文學、科學、藝術、法律、商業、音樂等等，正是構成這世界（Kosmos）的事，而這些事又正是我們天天所遇見的。這些事一旦從世界中除去，由這些事編組而成的系統就不復存在。歷史告訴我們，這些事都各有長足的進步，但是問題在它們的進步究竟朝著哪一個方向？這種發展最終的目標到底是甚麼？約翰告訴我們，時代的末了，敵基督要起來，在這世界上建立牠的國度（約壹 2:18、22，4:3；約貳 7；啟 13 章），這就是世界發展的方向。撒但今天正利用今世的物質、世人和世事，要把這些事歸結成一個敵基督的國度。到了那時候，這世界的制度達到了高峯；那時，這世界的每一分子都將顯出與基督徒為敵的面貌。

因為「人若愛世界，父的愛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 2:15 直譯）。最後，當我們摸著這世界的事時，我們總要問自己說，這件事對我和父之間的關係影響如何？

我們不得不進到世界裡面去，並和它有接觸；今天的世界也會來找我們，使我們無法不和它有接觸。今天遍處有一個勢力要俘擄人。你曾否感覺世界的勢力的龐大？人今天最愛談論的，你充耳所聞的，豈不就是錢？今天你終日所想的，是否就是吃甚麼，和穿甚麼？你無論到甚麼地方去，人最熱衷談論的題目也是這些。連基督徒也不例外！這世界竟然猖狂到一個地步，甚至擴張它的勢力到教會的門口，連聖徒也要管轄！從來沒有一個時刻像今天這樣危急！惟有對基督十字架能力的認識，才能拯救我們脫離這世界的權勢。

經歷更告訴我們學術界屬世界的情形；今日西方許多著名具有歷史的大學或學院，大多為當日基督徒所創辦，其目的在使青年人能在基督徒的影響之下受到良好的教育。當創辦人還在世的日子，因著他

們將真實屬靈的內容充滿在學校中，所以教育得以保持在建校的根本基上。但是等到創辦人一旦離世，原先支配學校的屬靈影響力也隨之消失，而教育自然就朝向唯物的世界潮流，愈過愈遠離神。有的學校需要經過相當長的時間才顯出這種轉變，因為掙脫宗教傳統並不是朝夕間的事，但這種演變的趨勢卻十分明顯，許多學校已經徹頭徹尾失去了創校之日所立下的根基。當一件屬物質的事還在屬靈的管轄之下時，它確能起一點它該盡的功用。一旦脫開了屬靈的管轄，在它背後的能力，立刻就顯出來。屬物質的事受物質的律所支配，而它發展的方向正是說出它屬世界的性質。當代傳道事業的擴展，使我們能有機會，在此時此地從今日宗教組織來證實這原則。一個多世紀前教會所創辦的學校和設立的醫院，屬靈的氣氛十分濃厚，而目的純粹是為著福音。所以並不注意建築的美麗和雄偉，只求傳福音的目的能貫徹。過了十年或十五年之後，你若再到那裡去，看見學校或醫院顯著的擴大了，但得救的人反而不如從前多。到了今天，那些學校，已經純粹成為教育的中心，當日為廣傳福音設校的動機已無蹤跡可尋。同樣許多醫院今日已演變到只醫治人身體的疾病，根本忽略人屬靈的疾病。當日創設這些學校或醫院的人，由於他們自身緊緊與神同行，所以能使他們所創設的學校或醫院符合創設的目的；但是等到他們一過去，這些學校或醫院很快就落到這世界裡，去追求這世界的標準。這樣一來，這些學校或醫院就自然而然的置身於這世界之事的行列，對於這種光景絲毫不足為異。

我們看見使徒行傳在開頭的時候，由於一項偶然的事件，促使教會注意到貧苦聖徒的照顧。那件慈惠的工作顯然蒙神的祝福，但是要記得，它的性質是臨時的，也許你會詫異地說：「這工作若能一直繼續下去多好！」只有不認識神的人才會說這種話。倘若那時的慈惠工作一直無限期的延展到今日，它必然是已隨著初期屬靈影響的失去而變換了方向，成為這世界的事業，這是無法避免的。因為神所建造的教會，與每一個時代中那些出於教會中聖徒個人的信心和異象所創立有價值的慈善工作和公益事業，二者之間有顯然的分別；後者的起源雖然也是由於聖靈的異象，但它自身就擁有持續下去的能力，而神的教會卻沒有這種能力。這些慈善公益事業，雖然是神的兒女所開創，但

是一旦等到它們規模變大，便可以經由世人來管理並維持，與開創時期那種必須憑藉信心的性質大相逕庭。

我再說，教會之得以存留，需要她無時無刻依靠神，她永不能離神獨立。假定在一個城市中，有一個活的教會，經常有交通、禱告並傳揚福音，還在許多信徒的家中或地區有屬靈的活動。過了多年以後，你想情形會怎樣呢？如果神的百姓在信心和順從上忠心跟從祂，那麼那地的教會，就滿了主的生命、主的光和充滿了具有權能的神的話，且遠超過以往；反之，她若向神不忠，違背了主所給他們的異象，她同樣可能成為宣講無神論的所在，而昔日的教會已不復存在。因為教會的存在需要神生命不斷的注入，時時刻刻的灌溉，她不能片刻與神的生命脫節。假定在那城裡與教會有關連的還有一所學校，或者是一所醫院，一個出版社，或者是一些慈善事業，都是那教會之信徒本著信心所開創的。如果這些事業已經持續了十年，也沒有別的公私團體起來接替它們的工作，社會需要這些事業的服務，那麼它們可能仍然服務得有聲有色，依然獲得社會的讚許。因為只要具有普通才幹的管理，它們的業務就能蒸蒸日上，無須神生命的新鮮輸入。它們和這世上任何事業已經毫無二致，它們的存留根本不必靠神的生命，它們早已包括在現在這世界受審判的判語之下了，因為它們早已屬於這世界。

感恩／代禱／報告

1. 本堂定於 12 月 25-27 日（四至六）舉行冬令會，講員為鄺國雄傳道和劉君堯傳道，請代禱及預留時間參加；青少年冬令營則定於 12 月 29-31 日（一至三）舉行，主題是「勝過世界」，請為一眾青少年切切禱告，求主保守。
2. 12 月 28 日（主日）早上在北角堂舉行合堂擘餅聚會（9:00）和合堂崇拜（10:30），崇拜後隨即舉行會友大會（12:30），請預留時間參加。

基督教會迦密堂 Chinese Christian Carmel Church

北角堂：香港英皇道 60 號康福園 A 座 2 字樓 B 室 電話：2571 3431

西環堂：香港皇后大道西 532 號金陵閣 3 字樓 312, 315 室

網址：<https://www.carmelchurch.com.hk> 電郵：info@carmelchurch.com.hk
